

新乡县重型柴油运输车辆第三方尾气检测服务项目（三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2023-06-13 、（县区）2023CSDL160 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新乡市,新乡县

一、招标条件

本新乡县重型柴油运输车辆第三方尾气检测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0 万元，招标人为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新乡县重型柴油运输车辆第三方尾气检测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项目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乡县重型柴油运输车辆第三方尾气检测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乡县重型柴油运输车辆第三方尾气检测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良好记录；
- (4) 企业必须具备 CMA 资质认定证书，且资质认定证书附表必须涵盖柴油车自由加速检测方法参数；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对截止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参加投标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注：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的同具效力；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26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 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 事指南-服务指南）。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 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新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新乡县重型柴油运输车辆第三方尾气检测服务项目（三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2023-06-13 、(县区)2023CSDL160 号
2. 项目名称：新乡县重型柴油运输车辆第三方尾气检测服务项目（三次）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40 万元

最高限价：40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2023-06-13 新乡县重型柴油运输车辆第三方尾气检测服务项目（三次） 400000 4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新乡县重型柴油运输车辆第三方尾气检测服务，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项目需求；

5.2 服务要求：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5.3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定规范，满足采购需求；

5.4 服务期限：1 年

5.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6 标段（包）划分：1 个标段

6. 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良好记录；

（4）企业必须具备 CMA 资质认定证书，且资质认定证书附表必须涵盖柴油车自由加速检测方法 & 参数；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对截止开标前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参加投标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注：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的同具效力。

三、 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2023 年 7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陆 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采购文件(.xxzf 格式)及资料（详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 事指南-服务指南）。

4. 售价：0 元。

四、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8 月 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8 月 1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磋商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媒介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会议，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的《不见面开标手册》。各供应商在磋商会议结束前务必要在远程开标大厅保持在线的状态，要求在开始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的 30 分钟内完成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未在规定的时间进行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的视为放弃，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监督部门：

新乡县财政局 0373-5589099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名 称：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

地 址：新乡县

联 系 人：李小锋

联系方式：1663731209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中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七里河绿地之窗云峰座 A-1606

联系人：段金洲

联系电话：1393730338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段金洲

联系电话：13937303388

河南中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9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新乡县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新乡县分局

地址：新乡县

联系人：李小锋

电话：1663731209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七里河绿地之窗云峰座 A-1606

联系人：裴英俊

电话：1324328111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